# **國立高雄科技大學**

**資源教室課業輔導申請表**

學年度第 學期 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生姓名 | |  | 學號 |  | | 聯絡方式 | 手機：  E-mail： |
| 學制 | | □專科□大學  □研究所 | 科系所  班級 |  | |
| 申請課業輔導科目 | | | | 課輔人員 | | | |
| 課程名稱：  申請原因： | | | | **<申請課程>**  □就讀系所推薦：研究生(□碩士生□博士生)  □講師以上師資  【系所核章】  姓名:  電話:  學號：  身分證字號： | | | |
| 說 明 | 1. 申請課業輔導科目為就讀科系規定之必修、選修科目，並以該學期所修習之科目為限；或語文畢業門檻、專業證照門檻等課程。 2. 課輔人員將由資源教室輔導員與任課教師/導師評估建議，陳核諮商輔導組組長，通過後始得進行課業輔導。 3. 基於合理排課及考量特教學生課業負荷程度，接受課業輔導時間每週不得超過6小時，每月不得超過 24小時，若有特殊需求者，另提需求評估合宜時數。 4. 按時於次月5號前繳交「課輔簽到退表」及「自我評量表」至資源教室。 5. 課輔期間遲到3次或無故缺課2次以上，資源教室將終止課業輔導服務，並列為後續申請課輔協助之評估審查項目。 6. 我已詳讀「特教學生課業輔導申請與實施規定」，了解相關事項並同意遵守。   **申請學生簽名：** | | | | | | |
| 資源教室輔導員 評估建議 | | | | | 審核建議 | | |
|  | | | | | 建議通過時數：＿＿＿＿＿小時  課輔補助總金額： 元 | | |
| 資源教室輔導員簽章 | | |
|  | | |
| 授課教師/導師 評估建議 | | | | | 簽章 | | |
|  | | | | |  | | |
| 諮商輔導組組長簽章 | | | | | | | |
|  | | | | | | | |

審核結果： □通過，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
□未通過，原因

112.11